

2022 年度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于公安机关、监察委员会等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不起诉。

（三）依法对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四）依法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社会矫正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六）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七）依照法律规定，全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八）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及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办理国家赔偿和法律救助案件。

（九）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是：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0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32.1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8.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4.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75.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9.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8.20
	30			61	
总计	31	2203.52	总计	62	220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4.01	1908.17					5.8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2						0.02
2080801	死亡抚恤	30.90	25.07					5.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8	78.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5	67.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6	120.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1	39.0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30	108.3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2.18	1122.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45.32	34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75.31	1,469.54	605.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9		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0	67.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4	120.34				
2080801	死亡抚恤	30.90	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8	78.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3.81	1,133.8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1		95.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2.38		50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0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32.10	1,732.1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82	21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00	4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08	78.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8.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4.00	2,06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82.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6.67	126.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82.5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0.67	总计	64	2,190.67	2,19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64.00	1,463.71	600.28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7	2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0	67.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8	78.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4	120.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1		95.91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3.81	1,133.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2.38		50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3.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31	310	资本性支出	19.92
30101	基本工资	367.15	30201	办公费	18.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83.61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43
30103	奖金	138.79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4.48	30205	水费	5.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7.40	30206	电费	19.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30211	差旅费	1.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52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62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3.79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2.75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5.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3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3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5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7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34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35.49	公用经费合计				22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		22.5		22.5		7.47		7.47		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03.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4.02 万元，下降 3.6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作为省级财物统管的第一年，区财政结转和拨入部分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2022 年区财政拨入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914.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08.17 万元，占 99.6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84 万元，占 0.3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075.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9.54 万元，占 70.81%；项目支出 605.77 万元，占 29.1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90.6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4.98 万元，增长 10.8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入职，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64.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4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2.59 万元，增长 23.4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入职，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2022 年结转和拨入办案经费、业务装备购置经费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64.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32.10 万元，占 83.9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2.82 万元，占 10.31%；卫生健康（类）支出 41.00 万元，占 1.99%；住房保障（类）支出 78.08 万元，占 3.78%。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8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3.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年初预算功能分类是行政运行，决算功能分类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9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记员

经费项目年初预算功能分类是行政运行，决算功能分类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2.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8.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如业务装备购置经费为年中追加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年初省财政结转部分项目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末离休人员去世，离休费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人社部门核定的缴费基数进行养老保险经费缴纳，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剩余经费调剂为其他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根据单位实际需要申请追加，未列入年初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人社部门核定的缴费基数进行医疗保险经费缴纳，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剩余经费调剂为其他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我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8 月停止缴纳，从 2022 年 9 月重新开始缴纳，医疗保险费用支出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公积金中心规定的缴费基数进行住房公积金缴纳，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剩余经费调剂为其他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干部医疗费为年中追加经费，无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63.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5.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

恤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公用经费 228.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2%。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2%，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4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护）费、路桥费、保险费、检测费等支出。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要求开展消防安全评估、消防维保等工作，年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将单位所有预算资金纳入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在年初编报预算时同步编制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随预算进行公开；按照“谁支出、

谁负责”的原则，年中各部门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分析绩效监控目标完成情况和预计年末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推进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开展实施；年末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分析本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硬化责任约束，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申请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在下一年度优先申请资金；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分析形成的原因，制定整改措施，督促整改，确保绩效管理落到实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效〔2023〕2 号）要求，2022 年，我单位对 2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从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来看，我院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整体完成较好，项目管理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大部分完成；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分析其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我院较好地完成了法律监督职责，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预期目标。

其中：聘用制书记员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80.17%，绩效自评得分 98.02 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 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2. 书记员人均经费标准有待提高。

主要原因：1. 部分书记员离职，经费支出减少；2021 年作为省级财物统管的第一年，省财政厅为保障单位经费，将 2021 年结余的书记员经费结转至 2022 年，我单位未及时对书记员进行补充招聘，导致书记员经费未能按计划支付完毕。2. 书记员工资保障标准仍为每人每月 4248 元，并未随着我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上年度平均工资标准上调而上调。

下一步改进措施：1. 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资金执行计划，动态掌握项目资金支付、资金结存情况，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尽早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单位工作需要，及时对缺编书记员进行补充招聘。2. 积极与区人社局和区政府结合，根据我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最新平均工资标准，申请上调书记员平均工资标准。获得审批后与省财政厅结合，申请增加项目预算资金，切实提高书记员人均经费标准。

检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99.94%，绩效自评得分 96.59 分，自评结果为优，绩效目标中有 3 项未完成、2 项超目标完成，存在偏离。

存在的问题：项目部分绩效目标未完成或超额 30% 以上完成，存在偏差。

主要原因：年初设定绩效目标不够准确，未能充分考虑政策因素、社会环境因素等对绩效目标完成的影响，未能将

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工作和决策中。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以前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和完成情况、上级政策要求、单位工作实际、社会环境因素等的影响，科学合理的设定绩效目标，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绩效监控，及时纠正偏差。

2.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预算安排和细化、绩效目标设置等有效衔接，对低效资金及时进行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	成本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76008121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076	市县区检察院	聘用制书记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119.63	95.91	80.17%	100%	100%	100%	100%	100%	98.02	否
076008121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检察院	076	市县区检察院	检察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处	150	149.91	99.94%	95%	-%	94%	100%	100%	96.59	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